中共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党委关于区委巡察

整改落实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和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部署，2023年3月29日至6月15日，区委第一巡察组对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党委进行了巡察。7月11日，区委巡察组向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视工作条例》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卫生健康局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通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增强了全面从严治党的责任感，不折不扣抓好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召开了专题会议，认真学习巡察反馈意见，明确党委主体责任，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局长赵春革任组长，全面负责巡察整改工作，狠抓整改落实。

**二是抓实责任分解。**经局党委研究，将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逐项分解，印发了整改工作方案，对照反馈意见指出的3个方面24项具体问题和3个巡察建议，共制定整改措施35项，并逐项明确整改时限，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2023年7月26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对照巡察反馈意见，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三是做好建章立制**。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巡察工作要求，把巡察整改工作与卫健局日常工作结合起来，进一步强化制度建设，有效转化整改成果，通过举一反三，建章立制，推动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的法制氛围。截止2023年11月底，完善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内部控制制度、行政执法首违不罚和自由裁量等相关制度规范3项，真正把巡察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党委对照区委巡察组反馈意见提出的3个方面24项具体问题和3个巡察建议，已逐项制定了整改措施，逐一抓好整改落实。截止目前，24项反馈问题中的21项和3个巡察建议已整改完毕，对需要长期整改的3项问题，已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2813666；邮政信箱：丹东市元宝区金山镇学院路，邮政编码：118000。

 中共元宝区卫生健康局党委

2023年12月6日